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3-03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份通行费收入和交通量  
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8月份通行费收入为449,972,698.02元，各路段情况如下：

路段	通行费收入 (元)	交通量 (折算数,台次)
京港澳高速(豫晋界至鹤壁区间)	188,571,090.69	3,200,781
京港澳高速(鹤壁至安阳区间)	57,110,670.00	2,100,406
京哈高速(鹤壁至新乡区间)	83,750,740.00	894,107
京哈高速(鹤壁区间)	48,988,052.17	984,382
豫上高速(永城段)	11,400,223.17	402,783
京台高速(通许段)	60,172,016.73	569,389

董监会会此提醒投资者，上述数据系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折分数据，未经审计。自“营改增”政策后，该通行费收入中不含增值税。因此，本公告所显示的数据仅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请广大投资者审慎使用该数据。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39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登记  
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议案》，同意选举刘立斌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9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6）。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因此，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立斌先生。

根据上述决议，经登记机关核准，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本次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了肇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6日

股票代码:000926 股票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23-060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会后事项相关文件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申请于2023年6月6日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并于2023年6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文》（证监许可〔2023〕1348号）。

鉴于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3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规定，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会后事项出具了会后事项承诺函，并对募集说明书、发行保荐书等相关资料进行了同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6日

股票代码:601238 股票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3-083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限制行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2020年A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行权的有关规定，结合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3年度三季度报告披露计划，将股票期权限制行权时间公告如下：

一、本公司已于2023年12月12日正式进入《2020年A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第1个行权期（期权代码:0000000504），有效行权期为2022年12月12日—2023年12月10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3年9月27日至2023年12月27日，在此期间全部限制对象将限制行权。

三、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3-054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制药”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3）内0303民初43号之二、东药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海化”）起诉东北制药、乌海化，以及北京华德共同赔偿原告北京华德经济损失人民币55,850,000元。

1.判令被告东北制药与被告乌海化共同赔偿原告北京华德经济损失人民币55,850,000元。

2.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东北制药与被告乌海化共同赔偿原告北京华德违约利息损失人民币31,717,289.38元。

3.请求依法判令本案受理费、保全费、评估费、鉴定费由被告全部承担。合计:87,567,289.38元。

本案起源于2016年华德起诉东北制药、乌海化及乌海化下属公司双清农化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具体公告编号为2016-003、2016-016、2017-031、2017-030、2018-006、2018-065、2021-035、2021-043、2021-126、2022-036、2023-004、2023-026。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经审理，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做出如下判决：

驳回原告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起诉。

驳回原告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起诉。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司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其他诉讼情况及进展见公司的定期公告及临时公告。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可能影响

由于本次诉讼尚未一审判决阶段，故该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3）内0303民初43号之二。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3-107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  
阿奇霉素干混悬剂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人福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控股子公司人福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人福”）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阿奇霉素干混悬剂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证书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药品名称:阿奇霉素干混悬剂

二、药品批号:2023091454

三、剂型:口服液体剂

四、规格:0.1g (按C38H72N2O2计)

五、注册证号:国药准字H20220121

六、药品有效期:24个月

七、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八、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34182

九、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至2028年9月18日

十、药品生产企业:人福医药有限公司

十一、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

关要求,批准该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生产工艺照例执行。

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阿奇霉素干混悬剂是一种大环内酰胺类抗生素，适用于治疗由指定微生物敏感菌株引起的下列轻度至中度感染，急性中耳炎等。宜昌人福2023年3月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了阿奇霉素干混悬剂的药品注册申请，截至目前，累计研究投入约为人民币1,700万元。根据公司内部数据显示屏示，2022年度阿奇霉素干混悬剂型为Pliva Croatia Ltd.和人福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等。

本公司阿奇霉素干混悬剂批号，标志着公司准备了在国内市场销售该药品的需求，该产品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其上市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影响。宜昌人福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着手安排阿奇霉素干混悬剂的生产工作。投资者敬请关注，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2023-055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没有异议或弃权票数；无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9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510会议室（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三）出席股东的持股比例和股东的表决权数: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数量(股)	406,260,6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数量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266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赵文胜、王晓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6日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没有异议或弃权票数；无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9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510会议室

（三）出席股东的持股比例和股东的表决权数: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数量(股)	406,260,6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数量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266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

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同意:406,260,69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同意:406,260,69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同意:406,260,697票，反对:0票，弃权:0票